

##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向全资下属项目公司提供融资租赁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对外担保概述

为拓宽公司融资渠道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优化筹资结构，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全资孙公司许昌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许昌旺能”）近日与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融租赁”）签订了《融资租赁合同》，融资金额为5222万元人民币，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。

公司于2018年4月2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、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和2018年5月18日召开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预计2018年度对下属项目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》，同意2018年度为下属项目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41.79亿元人民币担保额度，由本公司或子公司浙江旺能环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。详细信息见公司于2018年4月27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、上海证券报、证券时报、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《2018年度对下属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42）。公司对许昌旺能的担保额度为7.5亿元，此次担保额度在该授权范围内。

华融租赁公司与旺能环境、许昌旺能均无关联关系，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#### 二、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

公司类型：其他股份有限公司(非上市)

成立日期：2001年12月28日

核准日期：2018年04月17日

法定代表人：李鹏

注册资本：59.27亿元

注册地址：浙江省杭州市曙光路122号世贸大厦六、七楼。

经营范围：开展经银监会批准的金融租赁业务及其他业务。

### 三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#### 1、基本信息

公司名称：许昌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

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

成立日期：2011年12月29日

核准日期：2018年06月04日

法定代表人：张波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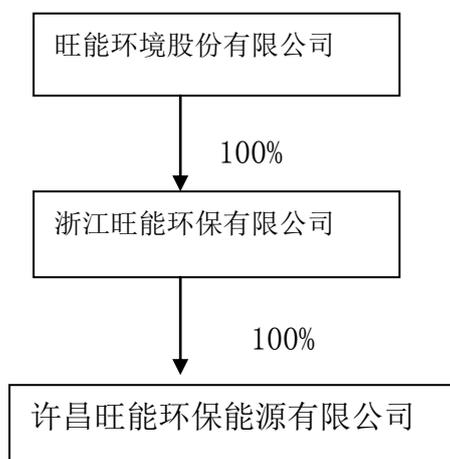
注册资本：3.29亿元

注册地址：许昌市魏都区七里店街道办事处一楼东侧。

经营范围：垃圾处理技术服务，垃圾焚烧发电技术服务。

与本公司关系：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旺能环保有限公司持股100%，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孙公司。

#### 2、被担保人相关的产权和控制关系方框图



#### 3、主要财务状况

鉴于许昌旺能目前还在建设期，尚未开始运营，目前没有收入，截止2018年9月30日，许昌旺能总资产为308,025,327.58元，净资产为106,125,770.87元，净利润为-953,431.37元，负债总额为201,899,556.71元，资产负债率为65.55%。（以上数据未经审计）。

#### 四、融资租赁合同的主要内容

- 1、出租人：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
- 2、保证人：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- 3、承租人：许昌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
- 4、租赁方式：融资租赁
- 5、租赁金额：5220万元
- 6、租赁期限：起租日起，至最后一笔租赁物价款支付完毕后满60个月
- 7、租金及支付方式：3个月付一期，各期租金金额详见《融资租赁合同》
- 8、租赁物：余热锅炉及其辅助设备（3套）
- 9、租赁设备所有权：承租人以名义价52.20万元留购（按期履约则优惠至1元）
- 10、保证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担保

11、担保范围和担保期限：包括但不限于主合同项下全部租金、违约金、经济损失赔偿金、其他应付款以及出租人为实现债权而支付的诉讼费用、律师代理费和其他费用。担保期限至主合同履行期届满后三年。

#### 五、董事会对于履约能力分析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：本次融资租赁业务有利于公司拓宽融资渠道，提高资金使用率，优化筹资结构，有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，推动公司持续、快速、健康发展。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孙公司，公司董事会结合上述公司的经营情况、资信状况以及对其的控制情况，认为本次担保风险可控，担保对象具有足够偿还债务的能力。因此，该项担保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，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，有助于许昌项目建设的顺利推进。

#### 六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形。本次担保后，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累计担保余额为12.807亿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（2017年度）总资产49.25亿元的26.00%、占净资产33.27亿元的38.49%。不存在逾期担保、涉及诉讼的担保、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。

特此公告！

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10月10日